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施政報告

資料更新截止日期：107年6月30日

資料公告日期：107年7月10日

專責人員：呂宛霖 職稱：聘用社工員

電話：1999轉1630

E-mail：wanlin@mail.taipei.gov.tw

依本府研考會106年4月25日來函說明，「施政報告」配合每年市議會定期大會開議時程辦理公告。以下公告內容為本局107年下半年度之施政成果，內容更新起訖時間為107年1月至6月底之數據資料(前次已更新至107年3月底止)。

施政成果（係指本局年度重大政策、重要業務之辦理情形）

一、保障經濟弱勢安全，開拓多元扶助

（一）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1、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107年至6月底止，已受理3,036戶家戶申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1,044名個案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412名個案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已核定967戶低收入戶資格、513戶中低收入戶資格，552名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及566名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資格，經審查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2、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審核作業：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2條第1款至第3款規定，針對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為低收入戶者，本府應負擔全額保險費；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本府應負擔70%或55%保險費；輕度身心障礙者，本府應負擔27.5%保險費。107年至6月底止，國民年金保險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申請合格人數為811人。

（二）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含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辦理期間為104年7月至107年6月，透過「多元教育課程」、「獎勵儲蓄培育補助金」及「職場見習體驗」等策略，協助低收入戶青年累積資產並提升人力資本，107年至6月底止，參加者計87人，自儲金額共計約825萬元。另本局107年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第二代在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體驗，寒假期間共計395人次參加。

2、「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專案：為減少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貧窮代間循環問題，106年起鼓勵105年1月1日後出生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以及長期安置之兒童及少年設置個人儲蓄帳戶，透過提供政府提撥款鼓勵定期儲蓄至年滿18歲，用以提升貧窮青少年未來接受高等教育或職業訓練、自行創業等人力資本的機會，107年至6月初止，參加者共計281人。

(三) 協助就業自立

1、辦理以工代賑：針對本市16歲以上、65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7年至6月底共提供2,504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2、積極推動經濟弱勢市民就業轉銜方案：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賑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之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15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107年至6月底，本局轉介204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1、兒少緊急生活扶助：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470人、1,819人次，補助金額共543萬4,100元。

2、弱勢兒少醫療補助：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65人、82人次，296萬1,891元。

3、建立兒少福利服務資源：現有6家少年服務中心(4家公辦民營、2家委託方案)及2家兒童服務中心，提供社區弱勢兒少及其家庭必要之協助。

4、提供少年自立生活服務：補助生活費用、房租及社會參與所需費用，並對努力進步少年核發自立生活獎勵金。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15名少年自立生活經濟補助申請，補助金額共100萬8,880元。

(五) 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1、提供街友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設置2處安置處所，總計提供113床收容床位，因萬華區遊民較聚集，另有4名專責社工人員進行街頭遊民輔導工作。

2、補助街友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運用遊民生活重建方案協助遊民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辦理情形如下：

(1) 提供遊民臨工扶助，維護社區清潔，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319人次。

(2) 協助遊民租屋脫離街頭，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81人次。

(3) 供遊民急難扶助，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322人次。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1、托嬰中心：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19家，收托785名嬰幼兒；私立托嬰中心143家，核定收托4,207名嬰幼兒。委託民間單位辦理訪視輔導托嬰中心計723家次。

2、居家托育服務中心：107年至6月底止，完成本市托育人員專業訓練取得結業證書者計741人，取得本市核發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之托育人員3,825名，收托6,258名嬰幼兒。

3、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公辦民營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達36家，收托432名嬰幼兒；私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家，收托12名嬰幼兒。

(二) 減輕育兒負擔

1、育兒津貼：為鼓勵生育、減輕父母育兒的經濟壓力，自100年開辦實施臺北市育兒津貼，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發給每位兒童2,500元，屬長期性經濟補助。自開辦至107年6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24萬3,548人、731萬8,189人次、累計發放194億1,983萬4,751元。

2、友善托育補助：為打造友善生養城市，自105年開辦友善托育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000至5,000元不等。自開辦至107年6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8,284人、3億3,897萬6,825元、累計發放9萬9,577人次。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一) 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

- 1、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為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設置2家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8家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107年至5月底止，共提供933名個案管理服務，1萬5,394人次。107年至6月底止，共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66個方案(包含單親家庭支持及自我成長團體、喪偶者紓壓團體、婚姻困境婦女支持團體、婦女就創業培力、性別意識培力、親職教育課程以及協助原住民單親家庭法律、福利宣導、就創業輔導等方案)。
- 2、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針對新移民及其家庭推動支持性服務計畫，107年至6月底止，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17個方案(包含生活適應課程、親職成長營、中文學習課程等)。主動進行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共設置4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107年至6月底止，提供訪視服務計1,509人次。

(二) 12區社福中心提供個案多元服務

本市於每一行政區設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並配置有社會工作師(員)，針對社區中低收入戶、危機、災變及弱勢家庭(包含身心障礙者家庭、長者、新移民及單親家庭)提供諮詢、訪視、評估、處遇等提供多元化社會工作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4,971個家庭，服務個案10萬2,678人次。

(三) 臨時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低收入戶、無子女之中低收入老人、危機家庭及遊民，因重病住院治療，須專人看護而無家屬可看護者，獲得適當之照顧，於傷病住院期間提供臨時看護補助，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894人次。

(四) 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本局委託5個民間單位共同推動「臺北市高風險家庭服務」，以協助社區中高風險家庭，107年至6月底止，接獲通報案計811案、服務計3萬507人次，衛福部兒少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持續開案服務中個案為377案，650名兒少；另持續於校園、醫院、派出所及民間機構、團體等單位進行高風險防治宣導，107年至5月底止，計宣導62場次、8,764人次。

(五)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

1、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 (1) 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與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計有1萬2,422通諮詢及聯繫電話，接案服務6,187件（家暴案件5,868件，性侵害案件319件），夜間及假日出勤服務54件。另於臺北地院與士林地院內設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出庭服務、個案服務、轉介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計服務1萬3,914人次。
- (2) 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方案：為避免被害人於配合犯罪偵查與司法訴訟程序中，因重複陳述案情而多次受到傷害，故警政受理報案後，經專案社工員評估適用此作業流程，警政即通報檢察官指揮警詢(訊)筆錄製作，並同步錄音錄影以保存影音證據，確保被害人司法權益，107年至5月底止，計受理23案。
- (3) 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透過醫療院所提供的溫馨隱密的場所，先後完成醫療驗傷採證，搭配「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完成偵訊筆錄製作，減少被害人往返奔波於醫療與警政單位間，更進一步保障被害人受保護權，107年至5月底止，計受理71案。

2、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及輔導服務：

為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重複加害行為，促進並協助其適應社會生活，本局依法實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並辦理親密關係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 (1)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107年至5月底止，新開案65人，服務377人。
- (2)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107年至5月底止，新開案77人，服務224人。
- (3)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鄰里通報、加強責任通報制度宣導、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及「真古錐防暴劇團」巡迴演出等，107年至5月底止，計辦理16場次(6,635人次)宣導活動。

3、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

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現有公私立(含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共17家(私立育幼院8家、少年中途之家2家、2歲以下兒童中途之家2家、公辦民營庇

護家園5家)，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有151個合格寄養家庭，並設置3個兒少團體家庭，提供兒少緊急、短期及中長期安置庇護。

4、推動加強保護兒童少年措施：

(1) 整合相關局處，查處不法業者，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工作，配合警察局擴大兒少保護措施臨檢行動，聯合稽查。

(2) 107年至6月底止，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者計18件，處罰鍰63萬元，違反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者計2件，處罰鍰共12萬元，對於違法情節嚴重之兒童及少年實際照顧者處強制性親職教育計裁處43人，通知性親職教育輔導34人。

四、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生活環境

(一) 擴展身障者照顧資源

1、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之去處，規劃適合之作業活動及文康休閒活動，協助提升其生活品質及社會適應能力。本局積極設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計有18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計服務302人、2萬1,579人次。

2、精神障礙者會所：本市精神障礙人口計1萬餘人，自105年擴增為2家會所，委由民間團體辦理真福之家及向陽會所，針對因疾病致長期人際退縮或缺乏自信心的精神障礙者，提供工作日方案等服務和資源，協助其發展自我，建立社區支援網絡並鼓勵社會參與。107年至5月底止，計會員223名，服務5,572人次。

3、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本市6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於101年陸續開辦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作為身障者社區日間活動據點，藉多元休閒活動課程規劃，促使身障者交流生活經驗，提升生活自理能力，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95人、1萬137人次。

4、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包括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機構延時收托服務及家庭托顧服務等。107年至5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計服務1,209人、1萬8,868人次；107年至5月底止，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計服務625人、6,568人次、3萬4,478小時，

107年至3月底止，機構延時收托服務計123人次；107年至5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服務8人、714人次。

(二) 深化失能者友善環境

- 1、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為保障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參與公共事務之基本權益，並增加其社會參與的機會，依聽語障者實際需求，提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或聽打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已服務109人、78個單位（計服務1,651人次、901件、1,536.5小時）。
- 2、視障者服務計畫：協助視障者增強自我照顧的能力，使其能逐漸獨立生活及適應社會，減少對家人的依賴，以保障其公平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提供生活重建(定向行動能力訓練、生活技能訓練、盲用電腦文書技巧訓練)與家庭關懷訪視服務視障者及其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等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計提供307人次、709.5小時服務。
- 3、活動無障礙檢視：為積極協助身心障礙者參與活動，增加社會參與機會，促進無障礙友善環境，本局訂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各項活動設置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檢核表」，提供各局處於辦理活動前進行活動無障礙設施及服務之檢視，107年至6月底止，共檢視36場次。

(三)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

- 1、建置早期療育跨局處整合系統：結合社會福利、醫療衛生及教育單位，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篩檢、療育及轉銜等整合性服務。86年至107年6月底止，累計服務達5萬3,902人，目前提供評估鑑定與療育之醫療機構、復健診所及發展中心共61家，公私立幼兒園機構中提供早療融合教育者共357個單位。另針對在醫療院所或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接受療育服務的兒童，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費，107年至5月底止，計服務1,769人、1萬2,102人次。
- 2、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4,206人、1萬9,618人次，其中提供專業諮詢、到宅示範服務及服務幼兒園專業支援計2,041人次，一般諮詢341人次。
- 3、通報、諮詢及親職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計通報1,338人，提供諮詢及親職服務計5,525人次。

4、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親子館駐館諮詢提供發展諮詢計65場次、393人次。

五、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一)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

- 1、結合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老人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健康服務中心、社區內相關資源及里鄰系統，提供本市失能老人日間照顧、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生活輔具器具及居家環境改善、交通接送補助、家庭托顧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的照顧措施，以落實在地老化之目標。本市亦致力輔導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107年至6月底止，經本市許可設立之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為104家（含公立、公辦民營及私立），計提供5,521個安置照顧床位。
- 2、107年至5月底止，本市12個行政區共建置19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可提供679名失能或失智長者日間收托服務，累計服務1,751人、6萬9,476人次。委託19家居家服務單位，累計服務4,190人、35萬140人次，計621名居家服務員提供服務，並推動居家服務人力開發及留任方案，提升服務量能。
- 3、提供健全的獨居老人服務網絡：107年至4月底止有47個民間團體，1,490位志工參與服務；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累計服務13萬7,997人次；營養餐食服務107年至5月底止，累計服務11萬3,681人次；另免費為獨居老人裝置緊急救援系統107年至5月底止，共計1,392人使用。

(二) 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設置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促進長者社會參與、活躍老化。107年至6月底止，有395處（含本局長青學苑、老人服務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教育局樂齡學堂等），107年至6月底，計有361處辦理老人共餐服務，以提供長者在地服務及多元化之文康休閒及教育研習選擇，提升長者社會參與程度並充實長者精神生活、活化身體機能，使長者樂在遐齡。

(三) 強化失智症社區整合服務

整合社區中社政及衛政失智相關資源，105年推動社區失智服務網實驗方案，107年度持續辦理，以12處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設立失智症服務諮詢窗口、建立社區失智服務志工團隊、辦理失智相關之教育訓練、結合各據

點進行社區宣導及初篩活動、轉介疑似失智症個案至健康中心提供個管服務、建立區域型失智症資源地圖及網絡、培力轄內據點提供類日照服務、辦理非藥物治療團體及家屬團體；另亦鼓勵民間單位利用餘裕空間辦理互助家庭服務，讓社區中失智之虞長者可以被早期發現、早期進入服務體系；107年至6月底止，本市共計辦理11場教育訓練，服務430人次，另有47場社區宣導，服務1,781人次，51場社區篩檢，服務1,453人次，使現有失智症長者之家庭可獲得適當的支持性服務，讓失智症長者在社區中安老。

(四) 社區整合照顧(石頭湯)計畫

本案於105年9月起開辦，從105年4個行政區每區1里、106年5個行政區每區3里、107年4月起擴大至本市12行政區中每區均設置整合式服務站。另為配合長照2.0政策調整，107年服務內容為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並提升本市A級中心服務量能，針對需跨專業團隊合作之複雜性個案提供整合及個別化照顧協助。另於建構社區資源網絡並宣導長期照顧服務及發掘個案，期能擴展服務成效，107年至5月底止，共服務213位個案。

六、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一) 輔導人民團體

107年至6月底止，輔導立案的人民團體共75個。另為強化各團體服務功能，期團體能有效推展會務，提升服務品質，達到健全組織、強化團體功能的目標，規劃辦理本年度社會團體、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等研習活動暨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評鑑、合作社考核及各類團體財務查核。

(二) 社區互助方案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互助方案，由社區自行規劃辦理社區弱勢照顧服務，並鼓勵整合性社區服務提案，以滿足社區不同對象之服務需求，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辦理36個服務方案；另持續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社區性活動及學習成長課程，活化社區組織基本運作，107年至6月底止，計補助269個方案活動；層轉衛生福利部補助案件，計補助50個服務計畫。

(三) 推展志願服務

1、辦理志工網路教學：與公訓處合作，於臺北E大開設志工訓練網路教學課程共2班(含手語版課程)，107年至5月底止，計2萬2,439人次選課；另開設方案設計及督導訓練等11班，107年至5月底止，計1萬4,951人次選課。

2、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服務成果

(1) 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7年至6月底止，提供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含人力招募媒合)計1,915人次；志工媒合平臺107年至6月底止，新註冊使用志工計347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招募及活動訊息計79則。

(2) 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7年至6月底止，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計1萬2,808人次。

(四) 實(食)物銀行計畫

1、愛心餐食方案服務成果：107年至5月底止，合作店家累計57家，共計25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1萬62人次，總贊助執行金額計71萬245元。

2、本局推動實務銀行：107年至5月底止，結合12行政區內共148個資源單位，共連結6萬1,101份食品及生活物資，受益人次計3萬3,941人次。

3、盛食交流平臺：為響應惜食不浪費，與市場處合作於公有市場推動，目前由士東市場、南門市場、興隆市場、成德市場及永春市場持續辦理中，共計媒合10間社福單位領取食材，107年至5月底止，共捐贈食材計3,362公斤，7,519人次受益。

(五) 公私協力智慧防救災-提升災害救助效能

1、107年3月31日動員4輛胖卡餐車參與107年災害防救演習地震火山災害實兵演練，首次於演習現場以胖卡車提供熱食予參演人員食用。

2、107年3月23日結合新竹物流及民間團體辦理災害物資管理演練，假台北和平籃球館模擬設置災害物資集散中心，演練物資倉儲管理及物流配送。

七、建構完善的兒童照顧服務

(一) 為提供兒童優質成長環境，落實一區一親子館政策，本市設置公辦民營親子館13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家，提供6歲以下兒童及其照顧者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辦理育兒親職講座、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外展服務、志工培訓及二手教玩具交換借用方案等，107年至6月底止，服務66

萬176人次；臺北市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網站107年至6月底止，累積88萬7,491人次瀏覽。

(二) 為提供社區兒童及照顧者近便的育兒資源，建構提升兒童照顧品質之服務網，結合本市民間團體資源設置育兒友善園，提供教養諮詢、親子成長課程、場地設施開放活動等服務，開放社區幼兒及其照顧者參與，107年至6月底止，設置11個服務據點，9個公辦民營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14個公立幼兒園辦理育兒友善園方案，累積服務11萬5,081人次。

(三) 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機構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1、為加強及落實本市轄管20家兒少安置機構(5家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12家私立育幼機構及3家團體家庭)之管理，規劃調整評鑑方式，將現行每三年一次之評鑑，分為平時考核及評鑑，於平時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利於即刻改善，約每兩個月進行一次訪查，107年至6月底止，共計訪查55次。

2、為加強本市兒童及少年安置照顧服務品質，協助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及其他實際從事兒少安置照顧之團體提升照顧能量增進專業知能，並發展多元照顧服務方案，滿足兒少需求，使安置兒少獲得更為妥適之照顧，補助本市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辦理兒少心理諮商、多元活動及員工在職訓練、服務費用等，107年已核定補助9家機構；39案，陸續執行中。

(四) 設置友善兒少福利據點及兒少活動小站：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及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之交流，107年至6月底止，兒少服務據點計補助22處；兒少活動小站計開設8處。

八、精進社福機構服務管理

(一) 陽明教養院

1、推動身障特殊照護模式：

(1) 骨質問題照護模式：因應服務對象在院老化趨勢，推動ABCDE防治措施，以飲食配合藥物、安排適當日照活動、過輕服務使用者進行增重、給予適當輔具等措施來減少意外發生。107年至6月底止，專案服務之牛奶補

充共計1萬5,604人次、體適能活動共計2萬3,016人次、安排日照共計1萬1,095人次。目前列管個案50人(骨質缺乏31人、骨質疏鬆19人)。

- (2) 吞嚥困難防治模式：為改善吞嚥困難服務對象進食吞嚥之安全性，透過相關專業照護措施，進而降低因吞嚥障礙導致吸入性肺炎等相關併發症之發生率。107年至6月底止，全院列管個案共計12名，其中有10位經吞嚥攝影確診為吞嚥障礙、2位為吞嚥困難高危險群。另本院並提供食物增稠劑予吞嚥困難服務對象使用，107年至6月底止，共計提供1,914次。
- (3) 推動腸胃保健專案：因應身心障礙服務使用者常伴隨有腸胃機能障礙的問題(約佔全院27%)，進而研擬完整之「腸胃保健專案照護」計畫，期能降低腸胃機能障礙之服務使用者人數，並減少需輔以灌腸處置的人次及頻率；107年至6月底止，實施服務使用者腹部按摩，共計服務44人、1萬5,583人次。
- (4) 推動視力保健專案：有鑒於對身心障礙者視力問題認識不足、就醫上之不便、配合檢查的困難度，以及身障者家屬對就醫診療處置的怯步，造成視力問題多半未能即時轉介及處理。本院藉由專案之推動，提供更適合服務使用者的護眼、健眼措施，以延緩、預防視力機能老化、減退所致之生活障礙，進而提升服務使用者、照顧者的社會參與及生活品質。107年至6月底止，本院列管易致盲及高跌倒率眼疾者共計84人(其中白內障30人次、高眼壓41人次、高度近視13人次，不等視32人次)，並協助上述眼疾服務使用者完成白內障手術5人、高眼壓藥物治療13人、高度近視配鏡3人、不等視配鏡7人。

2、提升專業服務水準：

- (1) 安全安心安居照護環境計畫：為降低院內之意外事件發生，自106年1月辦理「營造安全·安心·安居照護環境計畫」，藉由意外事件發生率的監測，可以量化的資料來瞭解機構內部的環境安全，當意外事件發生時，可立即採取必要的改善措施，進而提供服務使用者一個「安全」、「安心」及「安居」的照護環境生活。107年至6月底止，全院發生意外事件人數共計40人次，多為個人因素所造成，傷害嚴重度31人為1級，9人為

2級(1級為最輕微，指不需治療或稍為治療及觀察之傷害程度，如擦傷；4級為最嚴重，具生命危險需住加護病房)。

(2) 解套圈：「零約束」是世界潮流，如何在機構能讓住民無拘無束，又得到安全的照護是我們機構管理者的重要責任。透過邀請各課室組成專業團隊，成立解套圈，深入探討機構內服務使用者被約束的原因，提出相關改善建議，並進一步加強環境檢視，從生活中全面減少服務使用者被約束的情形，強化照顧人員對約束的認知，使用替代方案處遇。107年6月約束總時數共計為20小時，與基準值(106年3月)2,069.91小時比較，共減少2,049.91小時，降低幅度達99%，執行成效良好。107年至6月底止，已召開2次會議，計20人次參與。

3、教養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於服務使用者教養評估會議，共服務20人次；辦理社會適應活動139次、計1,575人次；辦理家庭關懷服務共計2,289人次（家庭探視242人次，服務使用者返家2,047人次）。

4、技能養成訓練：就服務使用者個別差異安排個別化訓練，107年至6月底止，計提供糕餅訓練915人次，手工藝訓練966人次，農藝訓練1,292人次，補給站餐飲訓練993人次，院外清潔訓練及餐飲訓練共806人次，以及就具潛能之服務使用者進行工作媒合之外展訓練452人次，藉此提升其工作適應能力。

5、自強童軍團：推動自強童軍團服務，將復健治療融入童軍團寓教於樂活動中，並於101年8月4日辦理童軍團正式成團暨授旗儀式，團員在童軍團活動中認真努力表現，爭取榮譽，並學習相關規則與團隊合作；107年至6月底止，童軍團集會及相關活動共進行7次，接受服務之童軍團團員184人次，服務員共計95人次。

6、慶生會暨家庭日：於每月辦理慶生會暨家庭日，透過活動增進家屬與服務使用者親子關係，107年至6月底止，活動參與服務使用者(含壽星)、表演團體、陪伴團體及工作同仁等，共計520人同歡。另藉由家庭支持成長團體，分擔家長照顧壓力及相互關懷。

7、社團活動：為重視其身為人之尊嚴，提供個人選擇參與之機會，本院服務使用者社團共計10個，服務使用者可自主選擇喜歡的社團活動參與，107年至6月底止，計1,415人次，藉由社團活動，凝聚團體向心力及榮譽感。

8、志工蒞院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個人志工與團體志工服務計2,730人次，服務時數計9,023.5小時，受惠計8,777人次；服務使用者小幫手志願服務計服務2,848人次，受協助之服務人次計8,100人次。

9、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

(1)運動i臺灣專案：本專案為服務使用者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藉此增進服務使用者運動量以及達成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107年至6月底止，「自發運動樂活人生」活力養成班活動共76堂課，2,480人次參與；「游出自信水中無礙」游泳(樂活)活動，預計於7月至9月開課。

(2)零時運動專案：本計畫透過健身房團體課程模式運作，依照學員個別身體狀況與能力訂定不同運動計畫，注重運動氣氛與感官娛樂，在身心靈處於愉悅舒適的狀況下開啟學員運動與學習動機。107年至6月底止，共93堂課，600人次參與。

10、建構資訊無障礙、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為改善心智障礙者對資訊的理解，參考歐盟訂立的Information for All易讀準則，以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並邀請服務使用者代表擔任品管委員，重新編輯資訊文件。本院並配合易讀易懂教材規畫課程大綱，編定適合中重度以上心智障礙者的課程，107年至6月底止，共完成12項易讀易懂資訊編寫，配合規劃1套創新課程(生命教育)、1項創新互動式教材(金錢管理)。除推動課程外，本院並於官網建置「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期望與更多人分享推動心智障礙教育的經驗。

11、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本案運用E化系統整合，將服務使用者多重多科別的藥物整合為單一隨餐藥包與E化護理給藥紀錄，藉以提升家長、護理同仁給配藥的便利與正確性，與方便服務使用者自主服藥。107年至6月底止，完成9萬4,414人次之整合性「服藥便利包」，並於整合中發現17項處方問題，皆完成修正處方，並於返家用藥黏貼服藥時間辨識貼紙，以提供「一般版、圖片版、印尼語版、越南語版與QR-Code版」個人化設計藥包供選擇，於家長座談會推廣並統計有需求之家長達85%；此外並持續增修E化系統功能，以更加符合現行機構作業所需，並預定逐步推廣至公辦民營機構試用。

12、建置晴園休閒農場Green Care專案：本案為提供中、重度智能障礙及合併自閉症情緒障礙及行動不便之多重障礙服務使用者，藉由實際接觸和運用園藝材料，維護美化植物庭園，接觸自然環境而紓解壓力與復健心靈。本案於107年6月7日竣工，並於6月19日辦理竣工查驗完畢，預計於107年7月辦理驗收及結算作業。

(二) 浩然敬老院

1、高齡整合服務：

- (1)機構居家安寧：107年至6月底止，共收案4人，召開家屬會議4次，往生5人，持續檢視符合居家安寧收案條件者。
- (2)跨專業個案討論：107年至6月底止，共開6場，討論計14案次。
- (3)高齡整合門診：107年至6月底止，計62診次，看診住民2,457人次，每診平均約40人次。

2、醫療保健服務：

- (1)定期辦理住民生理、心理、認知、社會等整體性評估，提供健康評估、出院訪視、疾病衛教及換藥，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1,571人次。
- (2)提供物理治療及諮詢，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4,490人次。
- (3)提供用藥安全評估及諮詢，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1,045人次、調配核發處方箋2,492張。

3、關懷照顧服務：提供送餐服務、巡房關懷、送藥服務及陪同就醫等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受益計61萬3,247人次。

4、文康休閒活動：長者參與日常活動、住友聯誼會及慶生會等，107年至6月底止，計6,892人次。另持續辦理長者每週社團活動、不定期文康活動及院民旅遊，陶冶身心。

5、志工蒞院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志工參與服務計2,007人次，服務時數計4,454.5小時，受益計1萬6,037人次。

6、推動浩然社團活動：107年至6月底止，累計辦理224次，參與院民2,352人次。

(三)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 1、關懷問安服務：提供關懷訪視問安服務，107年至6月底止，計服務3萬7,866人次。
- 2、文康休閒活動服務：辦理住友文康及相關活動，107年至6月底止，辦理文康活動10場，計838人次；長青學苑開課，共計辦理1梯次、3個班(茶與生活班、歌唱班、書法班)，計2,478人次參加。
- 3、志工服務及關懷：107年至6月底止，總服務4,454人次，分別為圖書志工服務1,309人次，志工陪伴就醫11人次，志工關懷訪視長者計216人次。
- 4、106年度重大方案：
 - (1)銀髮創意樂桌遊活動：107年至6月底止，共辦理23場桌遊日、累計參與共649人次。
 - (2)強化肌力防跌方案：107年3月開辦銀髮肌力課程，107年至6月底止，共舉辦16場，累計參與728人次；107年4月開辦樂齡肌力課程，107年至6月底止，共舉辦12場，累計參與631人次。

施政重點（係指本重大政策或完工的重要工程）

一、推動老人共餐據點

107年至6月底止，老人共餐據點涵蓋270里，已達原訂政策目標230里設有共餐據點，除提供老人共餐服務外，亦提供課程活動，如健康促進課程、失智防治課程、運動保健課程及3C課程等，豐富長者老年生活。

二、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係以「袖珍可近、品質不變、善用資源及平價減壓」為建置理念，每處由4名托育人員收托12名2歲以下嬰幼兒，建構「家長負擔合理」、「照顧環境溫馨」、「服務內容透明」、「托育人員友善工作職場」等特色的袖珍型第四種托育照顧新模式，107年至6月底止，社區型已開辦36處，收托432名嬰幼兒，企業附設型市政大樓已開辦1處，收托12名嬰幼兒。

三、本年府列管案之重大工程

（一）大安區老人服務中心暨日間照顧中心工程

本案為103年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現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代辦，已於107年4月20日竣工，刻正申請使用執照。

（二）北投區奇岩樂活大樓設計規劃

本案於106年11月21日開工，已完成基礎工程，刻正辦理地下層結構工程，預計108年8月12日完工。

四、擴大大市 6~12 歲兒童搭乘臺北捷運優惠措施

- (一)針對設籍本市 6 歲以上未滿 12 歲之兒童，憑相關優惠票卡搭乘臺北捷運每趟車資可享單程票價之 6 折優惠，其車資由票卡自行儲值金額扣除，本項措施擴大兒童搭乘大眾交通運輸之福利，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認證方式以「數位學生證」為主，無數位學生證者則向區公所申請辦理「兒童優惠卡」。
- (二)本措施於 107 年 1 月 26 日實施，至 5 月底止，累計搭乘人次為 104 萬 8,557 人次，補助計 550 萬 2,785 元。

五、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中心

配合 106 年長照 2.0 政策將 49 歲身障者納入服務對象，於 107 年本局新增 5 處服務中心，107 年 6 月開辦 2 處（士林、松山）、9 月將開辦 3 處（信義、民生、中山），預計共可提供 165 名失能身障者日間照顧服務。

六、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為使身障者白天有地方去，於社區中獲得妥適之照顧，本局持續設置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作所)，107 年本局預計新增 3 所，6 月 25 日已開辦南港工坊，11 月預計開辦文山工坊，12 月底預計新增內湖工坊，預計共可提供 395 名服務量。